**申报上海邓小平理论奖和哲社优秀成果奖注意事项：**

**1.奖项设置。**

本次评奖共设四个类别368个奖项。其中邓小平理论研究和宣传优秀成果奖60项，其中一等奖10项，二等奖50项；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284项，其中特等奖4项，一等奖60项，二等奖220项；内部探讨优秀成果奖20项；学术贡献奖4项。与上次相比，取消了网络理论宣传优秀成果奖，取消了三等奖设置。

**2．申报成果要求**

1)申报成果必须公开出版、发表或播放：有出版号，电视台、广播台证明。

2)申报成果公开发表时间范围为 2012. 1. 1.－2013. 12. 31.。

3)申报成果不含个人文集\译著。年鉴只能参评一次。转载文章不得申报。

4)多卷本著作原则上需出齐后整体申报，也可以丛书中某一著作的名义申报，但两者不能兼报。分卷申报需提供丛书主编授权委托书。

5)申报者应为第一主编或第一作者，如申报者为第二主编、作者，则第一主编、作者须出具委托申报证明（委托申报模板见附件）。

**3．申报方法。**

本届上海市社科评奖实行网上申报，网址为http://pj.sssa.org.cn。各类评奖申报应提交我校社科处的申报材料分别如下：邓小平理论研究和宣传优秀成果、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的申报者需提供以下申报材料：

1. 申报表，一式四份，A4印制即可；
2. 申报成果，一式四份（其中必须有一份是原件）；
3. 评审表，一式16份，A4印制即可。
4. 申报表和评审表电子版（命名方式：申报代码+院系+姓名）。
5. 内部探讨优秀成果和学术贡献奖申报者需要提交《申报表》及成果一式四份，并提交申报表电子版。申报者应该注意合理地阐述和评价自己的成果内容，成果已有一定社会影响的应该附相关证明材料（可参考评分表，见附件）。

**4.其他注意事项**

1）纸质申报材料和网上申报信息一致无误。

2）邓理论和哲社同时申报，每人限报两项，并分布在不同类别的奖项内（著作、音像、论文）。内部探讨奖、学术贡献奖不限申报数。

3）在外单位形成的成果，如果都是上海单位，调入前后的单位都可以申报；如果是外地调入上海的申报人，要在上海工作半年以上（2013年6月之前调入的），并且是在上海工作期间形成的成果。

4）各院系申报者由院系统一提交申报材料，院系报送材料应该包含每个申报成果的相关材料以及院系的申报一览表。各单位要确保重要成果、科研骨干申报无遗漏。

5）申报形式为在线填报，建议先填好样表（样表见附件）后再在线提交。

不明事宜，联系社科处或者市评奖办  
 社科处联系人 吴文钰 54345118 wywu@admin.ecnu.edu.cn;  
 市评奖办 53068154

**社科处**